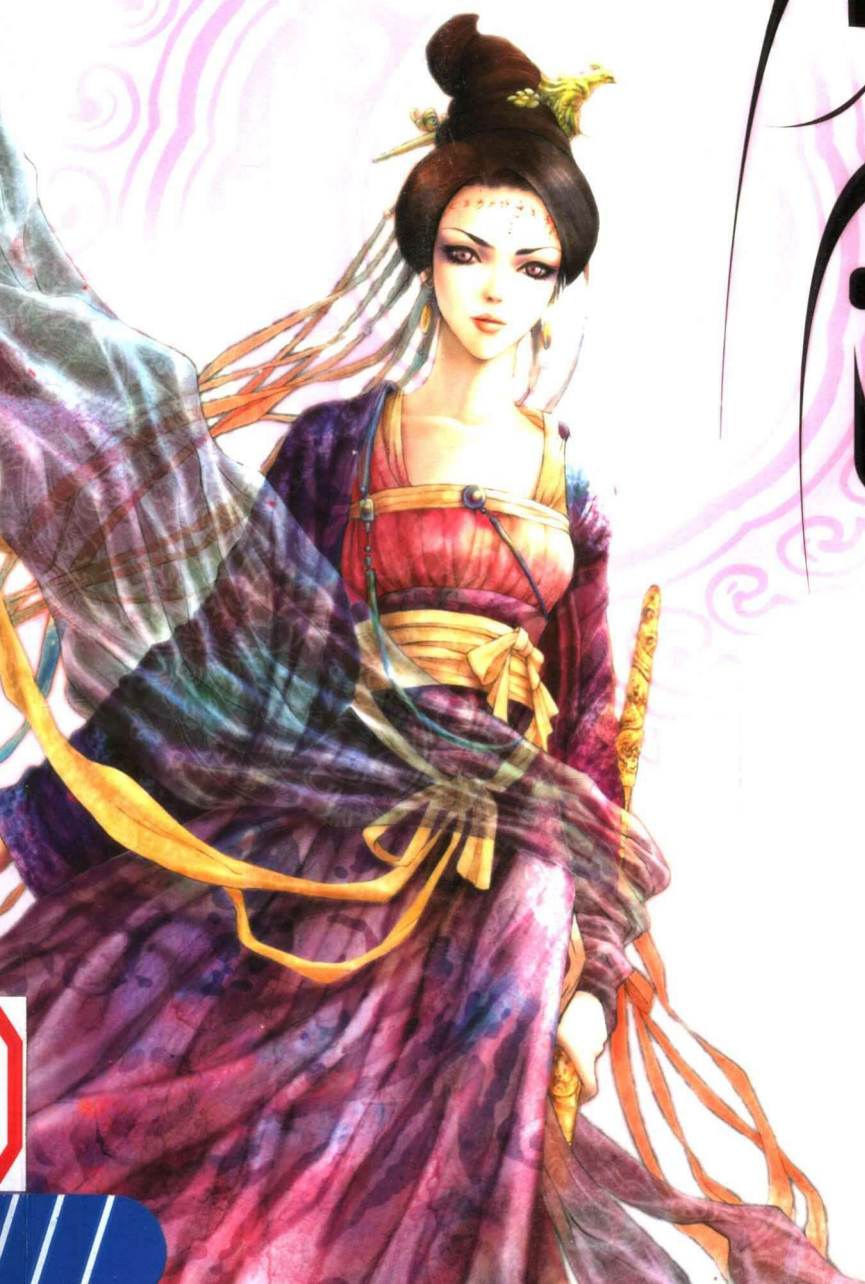


sanjiang

步非烟全新武侠系列盛大开篇 传奇屠戮，不到最后，谁也参不透结局
◎著

修罗道



新新侠



新新
出版

修罗道

步非烟◎著

二十一世纪出版社

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修罗道/步非烟著.

—南昌:二十一世纪出版社,2006.11

(人间六道)

ISBN 7-5391-3494-1

I. 修... II. 步... III. 侠义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123541 号

修罗道 步非烟/著

策 划 张秋林

责任编辑 敖 德 林 云 杨年春

特约编辑 丹 飞 李耀辉

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(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 75 号 330009)

www.21cccc.com cc21@163.net

出 版 人 张秋林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

版 次 2006 年 1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710mm×1000mm 1/16

字 数 260 千字

印 张 14.5

书 号 ISBN 7-5391-3494-1/I·898

定 价 20.00 元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请寄本社图书发行公司调换,服务热线:0791-6524997)



修罗道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1 | 第一章 | 裴航 |
| 8 | 第二章 | 聂隐娘 |
| 17 | 第三章 | 柳毅 |
| 24 | 第四章 | 王仙客 |
| 35 | 第五章 | 谢小娥 |
| 43 | 第六章 | 红线 |
| 51 | 第七章 | 五色桃林 |
| 58 | 第八章 | 任氏 |
| 67 | 第九章 | 狐仙庙 |
| 75 | 第十章 | 丧家犬穴 |
| 83 | 第十一章 | 第十三枚刺青 |
| 92 | 第十二章 | 霍小玉 |
| 99 | 第十三章 | 暗夜之子 |
| 106 | 第十四章 | 童偶 |
| 112 | 第十五章 | 重逢 |
| 118 | 第十六章 | 机关蛟 |
| 127 | 第十七章 | 红娘 |
| 137 | 第十八章 | 荥阳公子 |
| 146 | 第十九章 | 昆仑奴 |
| 154 | 第二十章 | 鸳鸯 |
| 161 | 第二十一章 | 陷阱 |
| 168 | 第二十二章 | 拷红 |
| 179 | 第二十三章 | 步非烟 |
| 189 | 第二十四章 | 传奇 |
| 206 | 第二十五章 | 尾声 |
| 207 | 番外 | 供奉 |
| 223 | 传奇主人百子献祭(代后记) | |





第一章 裴航

修罗镇地处蜀滇交界之处，东西南三面环山，北临鹿头江，荒僻已极。再翻过南面的云雾山，就将进入云南火猓侗、长颈苗混居之地。虽然自古蜀滇交界一线，客商来往不绝，但小镇离南行的商路已有一段距离，又无太多物产，平日除了几个零散的盐商在此暂时歇脚外，再无外人打扰。镇中居民过着世外桃源般的日子。

暮秋时节，潮湿的雨气弥漫在这座边陲小镇的上空。就在镇民们准备收完稻子，准备修葺房屋的时候，却发现小镇上突然多了许多陌生人。

这些人仿佛陆陆续续，又仿佛一夜之间来到小镇上。他们既不访亲友，也不做买卖，白天不知所踪，好似凭空消失在小镇密密麻麻的小巷深处。一到夜晚，就突然冒了出来，无数夜游神般，悄无声息地在镇中游荡。

居民们也说不清他们到底有几个人，更不知道他们来此镇的目的，心中却都有些莫名的惶恐，甫一入夜便关门闭户，巴望他们尽早离开。

裴航却是这些陌生人中特殊的一个。

他并没有带什么行李，穿一袭儒生青衫，看上去温文有礼，只是双袖长得出奇，一直垂到膝前。他来这座小镇已经七日，却从没有人见过他的手。与其他人不同，裴航晚上并不去闲逛，而是呆在全镇唯一的客栈里。白天，却包了二楼那张靠窗的八仙桌，再叫上一碗清水，凝神注目着窗外，一看就是一整天。

除了清水之外，他从来没在客栈中叫过东西，但打赏的银子，却比吃大鱼大肉的客人还要多。这就难怪客栈的老板一见到他，脸上就笑开了花。

镇上关于他的传说，也越来越多。有人说他是在等人；有人说他是在

寻找传说中白猿道人飞升前埋在镇上的天书；有人说他从二楼的窗口，能看到他青梅竹马的女子的闺房——虽然如今这女子已经不住在这里了，他还是回来，每天望着空荡荡的阁楼。

于是，店小二有时也会忍不住好奇，偷偷从他坐的位置往窗外看去。

但结果却相当失望：窗外并没有什么特殊的景致。狭窄的青石路对面，也是一大排普通的阁楼，大块青砖被劣质的石灰涂得粉白，就像下等妓女脸上的铅粉。一排黑瓦沿着房檐密密麻麻压了下来，瓦的边缘被勾勒出道道雨线，一直蔓延到门槛前的青石板上。

昨夜刚下过暴雨，今天傍晚的天气有些阴冷，空气中弥漫着动植物腐败的气息。

客栈里边还零星有着几个散客，一面喝酒，一面大声喧哗着。

一声极细的啜泣，从屋角传来。在划拳行令声中，这种啜泣极不显眼，仿佛只是一声猫叫。

裴航空洞的眼睛中却透出鹰隼一样锐利的光芒，牢牢盯在前方的柜台上。

这里盛产槐木，镇上的普通人家，家具一律由两截木墩、一块厚板搭成，眼前这柜台却不同，完全由一尊大得出奇的石臼倒扣而成，看上去笨重而古老，台面上垫着厚厚的木板，三分之二已变成油黑色。

柜台旁边，一个十二三岁的小女孩倚着冰冷的石臼，席地而坐，一圈破烂的草帽拉得极低，透出几缕枯黄色的头发来。

她低声啜泣着，天气并不冷，她却用一件男人穿的麻布长衫，紧紧裹住身体，衬出怀中鼓鼓囊囊，显然藏着某件东西。

裴航脸色变了，他推开眼前的清水，缓缓向那女孩走去。

那女孩依旧啜泣着，似乎根本没察觉出裴航已站在她的面前。

裴航的脸色十分阴沉：“你叫什么名字，从哪里来？”

那小女孩略微抬了抬头，又埋了下去，只死死抱住怀中之物，嘴里喃喃念着，却听不清到底说些什么。

裴航冷笑，一指她怀中：“这是什么？拿出来！”

小女孩整个蜷缩起来，将那物护在怀中，不住摇头。

裴航那张苍白的脸顿时透出狰狞之色，青色长袖突的一缩，一双大手已然扣上了小女孩的咽喉。这双手肤色蜡黄，指节却十分突出，拇指旁各长着一根歧指，看上去颇似鸟爪。他轻轻一提，小女孩一声闷哼，就被他高高举起。

小女孩的草帽跌落在地，露出一张苍白而惶恐的脸来。她的眼睛很





大，却毫无神采，轮廓非常秀美，皮肤却呈现出一种灰歪的色泽——这是一种垂死的颜色，她看来已经活不了多久了。

裴航没有丝毫怜悯，他捉住小女孩单薄的双肩，使劲一抖，女孩惊呼一声，怀中的物件跌落出来。

裴航一把将那物抄在手中——这是一个碎布拼成的娃娃。

这个娃娃看去平淡无奇，头却大了很多，几乎有真人头颅大小，安在小小的身躯上，根本不成比例。硕大的脸上并无五官，只蒙着一块白布，上面浸着大块肮脏的水渍，恍惚看去，颇似一张血肉模糊的脸。娃娃做得十分简陋，填充的稻草四处支棱出来，在阴暗的光线下显得诡异而恐怖。

裴航将女孩扔到一边，伸出手指，在娃娃身上仔细揉捏了三遍，又逐寸叩击了两遍。脸上的神色有些失望。娃娃的确很陈旧，绝非临时制成，表面并没有喂毒，里边全是稻草，也没有能藏物的暗格。

看来，这不过是一个普通的娃娃。

或许是自己在这里等的时间太长，已经草木皆兵。裴航自嘲地一笑，将衣袖理好，隔着袖子掏出几个铜钱，洒在女孩身上，正要走开。

那个女孩突然惊恐地睁大了双眼，死死盯着他，哭声道：“爹爹被人杀死了……好多蚂蚁……快救我，救我！”

裴航脸色一变。

他知道，这个时候，小镇上任何凶杀案都可能和自己此来的目的有关！

他冷冷道：“你爹爹是谁，他怎么了？”

小女孩捂住了脸，只是反复念着那几句话，再不回答。裴航正要作色，旁边一个穿着绸缎的中年胖子打着拱走了出来：“这位客官，息怒息怒……”却是闻声而来的客栈老板。

裴航见小女孩疯疯傻傻，也问不出什么，于是舍了她对老板道：“她是什么人？”

老板满面笑容道：“这丫头不是本地人，三天前和她爹一起来到客栈，说是家乡饥荒，来本镇投奔亲戚，没想却扑了个空，身上又无盘缠，只得在镇西的槐树林中暂时安身。没想到一场夜雨过后，她爹暴病身亡，剩下她成天在镇上哭哭啼啼，说是要卖身葬父。她头脸也还算干净，小的本来也想买来做个丫鬟，与小女做伴，只可惜这丫头受惊过度，变得有些疯疯癫癫的了，这下谁敢买她？赶又赶不走，就在镇上讨些人家剩汤水过活。也不知何时跑到店里来了，打扰了客官的兴致。我这就差人把她扔到街上去——小二！”

裴航一挥手道：“慢。”



他蹲下身去，轻轻拍着小女孩的头：“告诉我，你爹是怎么死的？”

小女孩战战兢兢地抬起头，似哭似笑地道：“睡觉……做梦……蚂蚁……”

裴航一皱眉：“你爹爹是死在梦中的么？”

小女孩点了点头，又摇了摇头。

裴航叹了口气，拿出一锭银子：“我买下你了，带我去安葬你的父亲罢。”

小女孩不相信地看着银子，良久，终于一把夺了过来，抱起娃娃，跌跌撞撞地向门外跑去。

山脚下，一片茂密的槐树林向山麓深处延伸而去。湿润的土地上布满了新生的菌类和出来觅食的爬虫。

一棵巨大的槐树下，突起了半人高的蚁穴，一具已经开始腐败的尸体，赫然被悬挂在蚁穴之上！

尸体的眼睛已被吃掉，只剩下两只巨大的血洞，还不时有成群的黑蚁在他鼻孔、耳朵里爬进爬出，高举的大钳上夹着血肉的碎末，耀武扬威地往蚁穴内行进。而更多的同伴则密密麻麻地布满了他的身体，拼命从伤口里往下钻去。

尸体身上已没有了一寸完整的皮肤。

这场面恐怖已极，裴航也忍不住微微变色。

小女孩脸上却绽出一片纯真的笑容，向着腐臭的尸体扑了上去：“爹！”

裴航一把拉住她：“你疯了？它们会连你一起吃掉！”他从地上拾起一根树枝，从尸体头部一路敲击下去。尸体残破太过，裴航也只能确定，此人死前为中年男子，除了遍身蚁痕外，并未受到任何致命伤，血液已然凝固，看来也没有中毒的痕迹。

裴航摇了摇头，将树枝扔开。或许这只是个普通的难民，连日风餐露宿，引动暗疾发作，在雨夜中暴病身亡，又被万蚁分尸而已。

“放开我！”小女孩挣扎着，想要靠近尸体。裴航强行将女孩拖退了几步，从怀中掏出一个瓷瓶，倾倒出一些赤粉，又将火折点燃，扔了上去。

嗤的一声，一蓬巨大的火焰冒了出来，瞬间就将蚁穴和尸体一起吞没。

“爹！”小女孩厉声尖叫，疯狂地向火堆上扑去。她极力挣扎，薄薄的皮肤下青筋暴起，瘦弱的身体里仿佛充斥着一种魔魅般的力量，裴航也不由皱起了眉。





突然，她发出一声猫一样的尖叫，全身的力量仿佛被抽空，软软地向地下滑去。

裴航一侧头，另一枚飞蝗石从他耳边擦过，他怒道：“谁？”

一个柔媚的笑声在树林那头响起，瞬间又仿佛被山风吹得袅袅绕绕。

裴航心中一动，他有种莫名的预感——这个人，必定和他此来的目的有关！于是再顾不得那小姑娘的死活，拔步向树林那头追去。

日影西斜，树林中的参天古木显得阴森，巨大的树根纠结盘旋，宛如一头头被封印的怪兽，随时都会复活过来，搏人而噬。

裴航一路循声追去，也不知在林中穿行了多久，终于看到了林外昏黄的光线。

前方是一片坡地，一条小溪缓缓流向不可知处。那轻轻的笑语早就无影无踪，远处群山环抱，再无人影。反是离他不远处，一头黑驴驮着一个女子，正沿着小溪向他迎面走来。另一个丫鬟模样的人，一手牵着缰绳，一手提着竹篮，里边装了些镀银酒具。两人漫不经心地交谈着，不时发出一阵笑声。

二女谈笑着，从他身边走过，仿佛他根本不曾存在一般。

裴航脸上露出一抹微笑，他追上两步，拱手道：“驴上的姑娘请留步。”

丫鬟抢过来挡在他面前，嗔道：“我家小姐叫云英，不叫什么驴上的姑娘！”

小姐摇头曼声道：“银娘，不许多嘴，你退下。”

丫鬟瘪了瘪嘴，放下篮子走开了，裴航整了整衣袖，道：“云英姑娘，在下裴航，一路辛苦，想向姑娘讨一口水喝。”

这位“云英姑娘”缓缓回头。

裴航忍不住面色一变。

那是一张让人永生难忘的脸。她双眼细长如丝，狭长的脸抹得雪白，仍然盖不住腮上几处淡黄的雀斑。两颊上各晕开一团血红的胭脂，更衬得她高高的鼻梁生硬无比。这张脸无论如何也说不上美丽，但一股难以言传的妖异气质，却逼人而来，摄人心魄。

云英转目一笑：“公子为何这样看着我？”一面俯身从篮子中拿出一只酒杯，向裴航递将过去，一面将驴脖子上系的水囊解开，正要盛时，却发现水囊已经空了。

云英摇了摇头，歉笑道：“实在不巧……”

裴航注视着她的举动。她容貌平平，但偏偏一举一动都妩媚之极，优雅之极，毫无乡野女子的粗俗。裴航的脸色已经平复，微笑道：“不干小姐



的事,是在下没有口福。却不知小姐何处人家,为何暮色时分,还在山路独行?"

云英掩口笑道:"为妈妈扫墓,不想晚归。"

裴航一脸歉意,拱手道:"言出无心,冒犯令堂。"

云英雪白的长脸上绽开一个意味深长的笑容:"公子不必道歉,这个妈妈,并非生云英之生母。"

裴航"哦"了一声。

云英又一笑道:"实不相瞒,云英不是良家女子。"她顿了顿,注视着裴航,媚眼如丝道:"白家小蛮为同业,钱塘苏小是前身,云英乃是风尘沦落,迎来送往之人。"

裴航心下了然,遂道:"原来如此,不知姑娘落脚何处?"

云英笑道:"不怕公子见笑,一年前妈妈病死,只剩我和丫鬟,靠着几个熟客,勉强维持生计。这里穷乡僻壤,客人不多,幸好镇上云来客栈的老板多多照顾。他将客栈对面的阁楼租下一间,供我和银娘容身之用。"

裴航脸上浮起一个微笑——她们就住在客栈对面的阁楼里,他想的果然没错。于是低声笑道:"不知在下今晚可否前去拜访?"

云英上下打量了裴航几眼,却没有回答,只柔声道:"公子这样的人物,屈尊来到修罗镇,必然另有所图,却不知图的是什么?"

裴航依旧微笑着,但笑容却十分阴沉:"我来找人。"

云英道:"敢问公子找几个人?"

裴航道:"不多,十一个。"

云英笑道:"公子找到了么?"

裴航摇头道:"没有,一个都没有。"

云英斜乜了他一眼:"公子找这些人干吗?"

裴航望着远方,笑道:"送他们去一个地方。"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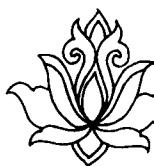
云英拍手笑道:"我明白了,公子是个捕快,来镇上抓犯人的。最近镇上来了好多不明不白的人,镇上的人都吓得要死,害得我生意都差了许多。公子要能把他们都抓回去倒是一件好事。"

裴航摇了摇头,注视着她的脸,似笑非笑地道:"姑娘猜错了,我只杀人,不抓人。"

裴航注视着云英的表情,她却似乎没有听见,只抬头看了看天空,轻轻扬起鞭在青驴身上抽了一下:"天色不早,我要走了——银娘——"她又看了裴航一眼,掩口笑道:"等公子找完了人,就来找我罢。"

不待裴航回答,暮雨潇潇中,青驴蹄声笃笃,一会就已走远。





裴航脸上的笑容渐渐冰冷。

他在这里等了七天，看来是没有白费。

就在她们的身影消失在暮色中的瞬间，这个满身妖红俗绿的女子，勒住青驴，回过一张雪白如纸的脸，向他勾魂一笑。那股妖异的气息，顿时又向他扑来。

裴航才想起，原来这就是死亡的气息。

诡异无比，却也动人无比。

《裴航》传奇本事

一饮琼浆百感生，玄霜捣尽见云英。

蓝桥便是神仙窟，何必崎岖上玉清。

唐朝长庆年间，有个叫裴航的落第秀才游学到了蓝桥驿，忽然觉得口渴，就向道旁茅屋里纺麻的老阿婆求水喝。阿婆见裴航是个书生，就让自己的孙女云英拿水给他喝。

裴航见到云英之后，立即目瞪口呆。那是多么娇艳的女子！幽谷中的红兰不能比拟她的芳丽，蓝田中的美玉不能形容她的明媚。裴航一见钟情，就向老阿婆求婚。阿婆也觉得裴航是谦谦君子，心下很同意这门亲事，但要裴航拿白玉杵白做聘礼，因为她有一丸仙药，必须要白玉杵白捣碎后才能服食，然后便可成为天仙。裴航踊跃答应了，与阿婆约了百日的期限，就四处寻访白玉杵白的下落。

一直找寻了好几个月，裴航才在一个卖玉的老翁那里买到了杵白。他花费了所有的钱财，连马匹仆人都卖掉了，只能亲自背负着杵白步行到蓝桥驿。阿婆见到裴航，非常高兴，就拿出仙药来，让裴航帮着捣药。

裴航白天捣药，晚上休息，但捣药声却经夜不息。原来是一只玉兔在帮裴航捣药，只见那玉兔身上的光芒映着玉光，再加上仙药散发出来的芳香，沁满整个药室，宛如仙境。裴航心意更坚，历经百日，终于将药捣成。裴航与云英也终成神仙眷属，飞升仙界。

非烟案：此篇裴航遇仙，比王仙客之寻无双，柳毅之得龙女，故事亦简易矣。然蓝桥、玉兔，玄霜、琼浆，皆点染仙意之笔，但胜在意境。





第二章 聂隐娘

裴航回到客栈的时候，已经是深夜。

四周寂静无声，他打开自己的房门，在靠窗的一张桌前坐了下来。

桌上摆着一只不大不小的木桶，揭开桶盖，里边盛了七分满的清水，上面漂着一把木勺。木桶虽然简朴，却是裴航特意叫来镇上最好的匠人，用镇西最好的槐木现造的。这样槐木的香气才能渗入水中，将山泉的甘甜完全衬托出来。裴航脸色冰冷，持起木勺递到嘴边，却久久不饮，一直注视着窗外的院子。

三更的梆子，突然敲响。一道青白色的人影从老板房中闪了出来，那人轻轻将房门带上，又四处张望了一下，才蹑手蹑脚地向大门摸去。

幽风扶过，低低的云翳散开了一线月影，正好罩在来人脸上。

狭长的白脸，螺黛满额，嫣红盈腮，朦朦胧胧中，却极似傍晚见到的云英。

裴航等她出了大门，才起身跟了过去。

裴航站在客栈对面的一间阁楼下，却并不急着敲门，而是仔细整了整衣袖。

他眸中又透出那种鹰隼般的笑意——守候了七日七夜，终于亲眼看见第一头猎物已经躲进了屋子，他岂能不笑？

笃笃笃，叩击门环的声音响起，窗口亮起一点火光，里边传来女人低低的声音：“谁？”

裴航答道：“云英姑娘，在下裴航。”

吱的一声，门被拉开了一条缝，透出云英那张惨白的脸，柔声道：“这么晚了，公子有何贵干？”



裴航似笑非笑道：“却不知半夜三更，姑娘去客栈老板的房间，又有何贵干？”

云英弯下腰去，嗤嗤笑了一阵，倚着门柱站直了身体，媚眼斜乜道：“公子真是故意取笑，乐户人家，又说得起什么贵干？当然是去做买卖。”

“什么买卖？”

云英又笑了起来，扬起手上的丝巾，向裴航摔去：“自然是大好买卖，男人都喜欢的买卖。”

裴航隔着袖子，一把握住她的手腕，冷冷道：“这个买卖，和我做不做得？”

云英笑得花枝乱颤：“人说婊子无情，只要有钱，云英自然就做得，只是公子不急着找人了么？”

裴航隐秘一笑道：“急，只不过见到你就更急了。”

“公子真会说笑。”云英娇笑着顺势向裴航怀中倒去。裴航却借力一侧身，将她横抱起来，向屋里走去。

屋内一片漆黑，裴航抱着云英，在屋内走了几步。

怀中云英低声笑道：“公子，别找了，床在那边。”

裴航的笑意里有些阴沉：“急着上床干什么？你不怕死在上面？”

云英也笑道：“云英是怕你死在上边。”

裴航低声笑道：“你不妨试试？”话音未落，回身将云英按倒在床上，两人顿时纠缠在了一起。

黑暗中，云英的笑声渐渐低了下去，变成微微的喘息。

锦帐低垂，衣带零落。

突然，一道青白色的光芒从云英身前窜起，只听云英闷哼了一声，一股浓郁的血腥之气，顿时在房间中弥散开来。

裴航冷冷一笑，漫不经心地披衣而起，顺手点燃了一旁的蜡烛。

火光摇曳，照出一片恐怖之景。

云英脖子上，不知何时已经多了一只精钢打造的鸟爪。钢爪从一侧穿过云英的喉咙，直入床板，将她生生钉在了上面。鲜血受了钢爪的阻止，并未立即喷涌而出，而是化为五道涓涓细流，浸渍而下。

云英细长的双眼张得滚圆，仿佛随时要突出眼眶，喉咙中不时响起抽搐的声音，听去让人毛骨悚然。那只钢爪切断声带，却精确地避开了气管和主动脉，她不能出声，却一时还不会死去，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鲜血流干。

裴航笑着道：“天鹰神爪的滋味如何？江湖上或许有人知道裴航双手



六枝鹰爪功妙绝天下，却没有想到，百年前名动天下的天鹰神爪，却成了裴某的第三只手。”

云英赤裸的肌肤在湿冷的空气中颤抖，眼中全是惊愕之色，似乎还不相信裴航会动手杀她。

裴航猝然止住笑，一把揭起床褥，拉出一条金环小蛇，森然道：“就凭这种伎俩也想杀死我？”

云英的嘴唇灰淡下去，她努力地睁了睁眼睛，又摇了摇头，却一个字也说不出来。

裴航冷冷道：“传奇是江湖上最负盛名的杀手组织，我们虽然只有十二个人，但每一个都是最完美的杀人机器。五年前，我曾问主人传奇中到底谁最强，主人只告诉我，传奇各有所长，必要时，每人都有杀死其他十一人的实力。你我既然都是传奇之一，就不应该过分轻视对方。”

云英仍然只是艰难地摇头。

裴航继续道：“我在客栈观察这间阁楼七日七夜，都没有对你出手，不过因为还没有必胜的把握。而你却如此急功近利，妄想借着床第欢爱，放出褥下的金线蛇将我毒杀。”他细长的手爪一用力，那条小蛇顿时断为两截，一股墨绿的腥血标出去老远：“你最大的错误，就是把对手想得太愚蠢。”

云英喉头哽咽了两声，似乎想说什么。

裴航欣赏地看着她被痛苦扭曲的脸，冷笑道：“你想杀我，我却不怪你。我们虽为同门，彼此却从未谋面，事实上，也没有任何任务值得两位传奇联手。只有这次例外——这一次，我们这次接到的任务，却是完全一样的！那就是杀死其他十一人！”他微叹了一口气：“这是最后的任务，幸存下来的那一个，将得到自由之身。这就是我们无法选择的命运，你也不必怪我。”

云英脸色灰白如纸，眼中却透出仇恨的光芒。

裴航上前几步，俯身拾起她松松垂下的发髻。她的头发极粗，极黑，盘在脑后一大团，入手又滑又沉。裴航道：“同门一场，我不妨让你死得明白。之所以我能这么快识破你，主要是因为你运气太差。我们接到任务的同时，还附有一幅小小的蓝色卷轴，上边是随意抽发的另一位传奇的绝密档案。而我分到的，恰好是你。”

他从袖中掏出一只不到两寸高的象牙卷轴，徐徐展开，卷帙经络交织，透出一种诡异的蓝色，他低声念道：“代号：聂隐娘。年龄：二十三岁。武器：飞血针。特长：易容。”他笑了笑，道：“既然你的特长是易容，想必眼下





这张脸，也未必是你的真面目罢？只可惜，你扮的乡村暗娼实在不得神髓——你掩饰得了容貌，却掩饰不了你身上的气味——嗜血之气。”

裴航轻轻叹息了一声，将细长的手指探入她发髻深处，一面搜寻，一面迫使她抬起脸：“告诉我，你分得的那幅名卷呢？在哪里？”

云英努力想躲开他的手，却已力不从心，挣扎中，喉间血沫汨汨而出。

发髻中空无一物，裴航失望地收回了手，又在她身边翻检起来，凌乱的床褥边散落着脱下的衣服，压着一个竹篮，里边盛着上次见到的镀银酒杯外，还叠放着几只纸折的黑驴。

裴航一无所获，似乎有些不耐烦，拿起其中一只酒杯，轻轻抚摩道：“不肯交出来也罢，我自己也能找到他们……我累了，只想快点结果你，剥下那块刻有你名字的刺青，向主人交差……”他脸上露出阴寒的笑容，一把拉住云英的长发，将她的身体连同血鹰爪一起从床板上拔起，另一手将酒杯放在她的咽喉下，接住点滴流淌的鲜血：

“这种刺青只有传奇的成员才有，由极为特殊的油墨刺成，平日只是些肉眼难见的针孔，只有在鲜血的浸染下，才能显出。你这一枚将是我第一份收藏，等集齐十一枚，我就能向主人换回自由之身了。”

云英的身体抽搐了几下，就不再动，头颅无力地垂在胸前，任他摆布。

裴航接了满满一杯血，又暧昧地一笑道：“刚刚在床上的时候，我已经在你身上探察过了——每一寸皮肤很光滑，毫无瑕疵，那枚刺青只可能藏在你发根的头皮上。”他似乎为自己的推论深感得意，将盛满鲜血的酒杯举在眼前，做了个干杯的姿态，正要当头向云英浇下。

然而，他感到喉咙里边很渴。突然想起，自己已经有几个时辰没有喝过水了。

他看着酒杯中猩红的液体，嘴角牵动，透出一个诡秘的笑容：“唐传奇中，裴航曾经向云英讨过一碗水喝，方才在山路上，我也曾讨过一回，只可惜小姐的水囊却空了。如今这杯玉露琼浆，乃小姐心血凝成，甘美无比，小生却是却之不恭了。”说着忍不住大笑起来，一昂头，就要饮尽。

就在这一刻，十数道冰冷的幽光，无声无息地穿透帷幕，向裴航飞袭而至。

裴航的笑声戛然而止，那些幽光来势极快，都闪着妖艳的色泽，显然喂有剧毒！房中地势极为狭窄，避无可避，连他眼前那支银杯，也被生生洞穿！

裴航猛然将杯子抛开，向后一仰，整个身子就如从腰间折开，那十二枚银针擦着他的胸前飞了过去。还不待他起身，另外二十四道幽光又已当



面袭来！

裴航大喝一声，半截身子触地弹起，全身气息提到极致，催起双手十二只指爪，轮转如风，卷起一团青气，向那些幽光当头罩下。只听几声轻微的响动，幽光触上裴航足有寸长的指甲，就宛如被钢铁阻断一般，纷纷落地，还原为一枚枚五寸余长的银针。

然而，裴航的动作却瞬间凝滞，他已击落了二十四枚银针中的二十三枚，却还是有一枚最细的银针，划破了他的右手小指指尖！

裴航毫不迟疑，狂声怒喝，一把将小指扭住，用力一折，竟将它生生撕下。

正在这时，另外一批银针又已追踪而至。

这次的银针比刚才那些多了一倍，也快了一倍。

显然，这才是对方的真正杀着所在。

裴航的怒意却瞬间冰冷——这是所有传奇必须具备的素质——越是危险，也就越是冷静。他突然一脚探出，将云英的尸体从地上勾起，伸手去取还留在尸体咽喉上的天鹰神爪。

银针电射，但他的手更快，已经触到了血鹰爪的爪柄。一阵熟悉的冰凉顺着他微微颤抖的指尖传来，他的手立刻不再颤抖，而变得又沉又稳。他的自信也在一瞬之间回归——他相信只要他装上天鹰爪，随手一挡，就能将这些毒针捏成段段废铁！

然而，难以名状的恐惧瞬间又将这些自信完全吞没——天鹰爪竟然被云英的喉骨牢牢卡住，一时无法拔出！

裴航冷汗淋漓，用力一拔，云英的尸体弹起，整个贴在了他身上，灰色的双目仿佛随时要脱眶而出，而惨白的嘴唇依旧大张着，似乎正在发出一阵无声的大笑。一股魔魔般的力量从已经死亡的身体里透出，正在和裴航争抢这把杀人的利器！

裴航心中一惊，手上略微迟疑，就在这瞬间，三十六枚毒针已经没体而入。

裴航大声道：“谁？”他的声音却嘶哑无比，透着绝望的恐惧。

“我。”一个窈窕的影子从帷幕后徐徐走出。

烛光稍盛，照出一双宛如新月的秀眉，和秋水为神的眸子。那女子款款上前，将手中的烛台放下，不慌不忙地拍了拍椅子上的尘埃，拾起及地的裙裾，倚着椅背坐了下来。

她的动作极其优雅、闲适中透出一种难言的魅惑。

裴航感到一阵暖流正随着血液遍及全身，他的心却冷到极点。这是传





奇中最凌厉的一种毒药，中毒后，肢体会立刻僵硬，再过一刻，剧毒就会随血攻心，无药可解。

他厉声道：“你到底是谁？”

那女子淡淡笑道：“聂隐娘。”

裴航喃喃道：“聂隐娘？”却不禁一愕：“你是聂隐娘，她又是谁？”

聂隐娘眼中的笑意更浓：“她是云英。”

裴航怒道：“不可能，我们的名字，来自于十二篇不同的唐传奇，我既然叫了裴航，传奇中就不可能再有人叫云英！”

聂隐娘伸出食指，轻轻放在唇上，示意他放低声音，道：“你说得对，可她并不是传奇中人。”

裴航一怔，道：“那她是谁？”

聂隐娘淡淡笑道：“我说过了，她是修罗镇暗娼，云英。我所做的，不过是给了她十两银子，让她提着篮子，跟在我后边。”

裴航目不转睛地看着聂隐娘：“这么说，那天驴上和我答话的是你？提篮的侍女才是这个云英？”

聂隐娘笑道：“你还不算太笨。那天山路上，我将她妆为村姑，而自己则借了她的容貌和声音，和你相见。”

裴航渐渐回忆起当日的情景，摇摇头道：“其实我当日已经看出你的容貌有异，只是却没想到你会和她交换身份。”

聂隐娘悠然道：“其实所谓易容之术，远没有传说中的神奇，要说能完全扮作一个人，让他父母妻子不识，是绝对不能的，但要扮作一个你从未见过的陌生人，就要容易很多。另外，要把自己扮得更美，颇为不易，但要扮作一个满脸粉黛的下等村妓，却是容易之极。唯一美中不足的是，我的身材比她要好得多，但当时我一身大氅，又骑在驴上，你也就不会在意了。”

裴航全身的血液也开始渐渐冷却：“今天为什么换了真的云英？”

聂隐娘又叹息一声，道：“你的手指能探察出世间的一切，自然也能识破我脸上的秘密，所以今晚这一场风流债，却只得让云英代还了。何况正如你所说，传奇中的每一个人，都不能轻视，我站在幕后，自然能更有把握一些。”她又对裴航一笑，道：“只不过，她虽收了我的重金，戏却演得普普通通，也不知是色令智昏，还是太相信自己，你竟然没有觉察出不同来。”

裴航冷哼道：“这么说，这一切你早就安排好了？”

聂隐娘嫣然道：“是。我是个胆小的人，由于我手中的名卷不是你的，更不敢轻举妄动。你在客栈的楼上看了我七天，我也在阁楼里看了你七

